

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7月1日发布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

1、由于原激励对象301人已离职、7人退休、1人因担任公司监事，均已不再满足成为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条件，公司对上述共309人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共计3,042.4810万份予以注销。

2、由于激励对象3人在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受到公司记过处分，不符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，公司对上述3人第一个行权期内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共计6.0799万份予以注销。

3、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满足，根据《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草案》”），未满足业绩条件而未能获得行权权利的股票期权将立刻作废，由公司无偿收回并统一注销。第二个行权期对应激励对象1,687人原获授共计3,972.4952万份股票期权。公司对上述未满足行权条件的3,972.4952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。

2019年7月5日，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，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共7,021.0561万份已获授的股票期权注销事宜。本次注销不影响公司股本，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。

公司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激励计划草案》、《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7月5日